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三十七號十二樓

電話：(〇二) 八七五一六八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		-
四、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7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1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8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19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39		四~二一
(五)	關係人交易	40~44		二二
(六)	質抵押之資產	-		-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4		二三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46		二六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5, 58~67		二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4~45, 58		二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44~45, 66		二四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44~45, 67		二四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45		二五
(十三)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相關事項	46~57		二七

會計師核閱報告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及十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暨部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財務報表係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暨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248,700 仟元及 1,349,768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87%及 11.89%；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總額分別為 3,494 仟元及 4,823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28%及 0.19%；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淨損失分別為 10,606 仟元及 11,794 仟元，分別占合併淨利之(2.49%)及(1.10%)；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淨投資利益分別為 45 仟元及 13,389 仟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 0.01%及 1.05%。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所述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其與前述子公司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之子公司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暨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及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韋 亮 發

會計師 郭 慈 容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八 月 二 十 二 日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330,208	13	\$ 1,907,765	1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	-	\$ 900,000	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1,939,526	18	2,469,598	2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	-	99,994	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六）	56,869	-	119,694	1	214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29,363	2	336,200	3
112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及七）	2,264	-	1,513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二）	4,727	-	3,866	-
115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232,432	2	296,340	3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八）	85,774	1	206,632	2
114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七及二二）	79,300	1	179,159	1	2170	應付費用	105,178	1	170,961	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及二二）	117,710	1	119,303	1	2216	應付股利（附註二二）	397,891	4	476,435	4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77	-	841	-	222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二）	104,370	1	71,065	1
120X	存貨（附註二及八）	934,787	9	572,016	5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二）	30,515	-	45,308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6,565	-	6,18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57,818	9	2,310,461	20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76,293	1	71,20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776,631	45	5,743,614	51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一）	21,469	-	21,469	-
	投資（附註二、六、九及十）						其他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87,153	29	3,001,742	26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六）	267,472	3	262,091	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6,635	1	142,307	1	2820	存入保證金	5,251	-	5,144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34,449	12	1,224,759	1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72,723	3	267,235	3
14XX	投資合計	4,468,237	42	4,368,808	38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十二及二二）					2XXX	負債合計	1,252,010	12	2,599,165	23
	成 本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十一、十六、十七及十八）				
1501	土 地	89,276	1	97,715	1		股 本				
1521	房屋及改良物	218,982	2	217,391	2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及發行一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分別為 391,397 仟股及 313,118 仟股	3,913,974	37	3,131,179	28
1531	機器設備	2,826,065	27	2,817,358	25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一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分別為 78,279 仟股及 78,279 仟股	782,795	8	782,795	7
1681	其他設備	47,616	1	63,683	-		股本合計	4,696,769	45	3,913,974	35
15X1		3,181,939	31	3,196,147	28	31XX	資本公積	31,891	-	30,787	-
15X8	重估增值	540,987	5	553,098	5	32XX	保留盈餘				
15X9	減：累計折舊	(3,143,521)	(30)	(3,219,675)	(2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42,692	13	1,180,719	10
		579,405	6	529,570	5	3351	未分配盈餘	1,567,797	15	1,932,823	17
1671	未完工程	102,718	1	129,658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910,489	28	3,113,542	27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682,123	7	659,228	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670	-	(21,002)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六）	3,428	-	4,999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3,831)	-	(11,476)	-
	其他資產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090,671	10	1,187,437	10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十一、十二及二二）	545,468	5	556,980	5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543,741	5	543,741	5
1810	閒置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三）	24,882	1	35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631,251	15	1,698,700	15
1820	存出保證金	2,168	-	2,168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9,270,400	88	8,757,003	77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19,473	-	20,336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91,991	6	579,519	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0,522,410	100	\$ 11,356,168	100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522,410	100	\$ 11,356,16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二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 理 人：李國弘

會計主管：饒錦洲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總額(附註二)	\$ 2,488,078	100	\$ 3,614,908	100
4190 銷貨退回及折讓(附註二)	3,689	-	5,978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二)	2,484,389	100	3,608,930	100
5111 銷貨成本(附註二、八、十九及二二)	2,077,397	83	2,334,156	65
5910 銷貨毛利	406,992	17	1,274,774	35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二)				
6100 銷售費用	52,232	2	63,724	2
6200 管理費用	36,583	2	59,515	1
6300 研發費用	3,878	-	6,35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2,693	4	129,595	3
6900 營業淨利	314,299	13	1,145,179	3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11,284	-	9,543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一淨額(附註二及十)	40,652	2	57,406	2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78,103	3	45,733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一淨額(附註二及五)	6,338	-	7,090	-
7210 租金收入一淨額(附註二二)	27,708	1	25,799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一淨額(附註二及五)	43,246	2	-	-
7480 其他(附註二二)	3,697	-	1,957	-
7100 合計	211,028	8	147,528	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 ○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190 -	\$	433 -
7530	處分固定及出租資產損失(附註二、十一及十二)		14 -		29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2,307 -		4,233 -
7620	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折舊(附註二、十二、十三及十九)		5,320 -		5,309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 -		2,067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 -		471 -
7880	其他(附註二二)	<u>7,208</u>	<u>1</u>	<u>2,612</u>	<u>-</u>
7500	合 計	<u>15,039</u>	<u>1</u>	<u>15,154</u>	<u>-</u>
7900	稅前淨利	510,288	20	1,277,553	3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八)	<u>84,129</u>	<u>3</u>	<u>202,801</u>	<u>6</u>
9600	合併淨利	<u>\$ 426,159</u>	<u>17</u>	<u>\$ 1,074,752</u>	<u>30</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09</u>	<u>\$ 0.91</u>	<u>\$ 2.72</u>	<u>\$ 2.2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08</u>	<u>\$ 0.91</u>	<u>\$ 2.72</u>	<u>\$ 2.2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二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李國弘

會計主管：饒錦洲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半年報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面額及每股股利為元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股 本	一 股 面 額	1 0 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七)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利 益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待 分 配 股 票 股 利	(附 註 十 及 十 七)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 及 十)	(附 註 二 及 十 六)	(附 註 二 及 六)	(附 註 十 一)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391,397	\$ 3,913,974	\$ -	\$ 31,038	\$ 1,180,719	\$ 2,477,803	\$ 23,212	(\$ 13,831)	\$ 753,606	\$ 543,741	\$ 8,910,262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61,973	(161,973)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	-	-	-	-	-	(391,397)	-	-	-	-	(391,397)
股票股利—每股 2.0 元	-	-	782,795	-	-	(782,795)	-	-	-	-	-
分配後餘額	391,397	3,913,974	782,795	31,038	1,342,692	1,141,638	23,212	(13,831)	753,606	543,741	8,518,865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853	-	-	(12,542)	-	(3,599)	-	(15,2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變動	-	-	-	-	-	-	-	-	340,664	-	340,664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淨利	-	-	-	-	-	426,159	-	-	-	-	426,159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391,397	\$ 3,913,974	\$ 782,795	\$ 31,891	\$ 1,342,692	\$ 1,567,797	\$ 10,670	(\$ 13,831)	\$ 1,090,671	\$ 543,741	\$ 9,270,400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313,118	\$ 3,131,179	\$ -	\$ 31,348	\$ 1,035,437	\$ 2,255,825	(\$ 17,415)	(\$ 11,476)	\$ 1,176,159	\$ 543,741	\$ 8,144,798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45,282	(145,282)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	-	-	-	-	-	(469,677)	-	-	-	-	(469,677)
股票股利—每股 2.5 元	-	-	782,795	-	-	(782,795)	-	-	-	-	-
分配後餘額	313,118	3,131,179	782,795	31,348	1,180,719	858,071	(17,415)	(11,476)	1,176,159	543,741	7,675,121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561)	-	-	(3,587)	-	(17,342)	-	(21,4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變動	-	-	-	-	-	-	-	-	28,620	-	28,620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淨利	-	-	-	-	-	1,074,752	-	-	-	-	1,074,752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313,118	\$ 3,131,179	\$ 782,795	\$ 30,787	\$ 1,180,719	\$ 1,932,823	(\$ 21,002)	(\$ 11,476)	\$ 1,187,437	\$ 543,741	\$ 8,757,0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二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李國弘

會計主管：饒錦洲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利	\$ 426,159	\$ 1,074,752
調整項目		
折舊	41,628	39,401
未完工程轉列費用	-	281
金融商品評價損(益)淨額	(43,246)	6,47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淨額	(40,652)	(57,406)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6,338)	(7,090)
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83)	300
提列備抵銷貨折讓	2,053	4,843
處分固定及出租資產損失淨額	14	29
遞延所得稅	(2,375)	(3,436)
應計退休金負債	(2,476)	(1,535)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00	306
應收票據及帳款	19,171	(120,26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7,233)	(65,08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015	260
存貨	(30,996)	(120,076)
其他流動資產	(6,792)	(17,225)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	(1,205)
應付帳款	(84,373)	130,136
應付所得稅	(100,197)	(11,703)
應付費用	(96,883)	(11,03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6,076	(2,616)
其他流動負債	(264)	(27,0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7,108</u>	<u>811,00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51,731)	(1,178,133)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價款	1,816,678	1,087,085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上	○ 半	一 年 度	一 上	○ 半	○ 年 度
取得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2,248)		(\$	878,214)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853)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還股款		4,200			3,600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88,666)		(	112,1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0,620)		(	1,077,85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900,000	
應付短期票據增加		-			99,994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	25)			965	
發放現金股利	(	71)		(	21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96)			1,000,745	
匯率影響數	(	1,622)		(	1,8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4,770			732,0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95,438			1,175,7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30,208			\$ 1,907,76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68		\$	30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86,726		\$	217,960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	\$	69,589		\$	112,632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數		19,077		(	441)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	88,666		\$	112,19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宣告現金股利	\$	391,397		\$	469,6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二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李國弘

會計主管：饒錦洲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設立於六十六年元月，從事低密度聚乙烯、中密度聚乙烯及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合樹脂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最終母公司－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持股比例為 36.08%。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六月底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209 人及 20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將有控制能力之所有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所有母子公司間重要交易事項及其金額均予以銷除。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亞聚投資公司）、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APC（BVI））及 USI International Corp.（USIIC）。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均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二) 合併概況

列入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本公司	亞聚投資公司	投資業務	100%	亞聚投資公司成立於九十六年，共發行普通股 20,000,000 股。
本公司	APC (BVI)	轉投資業務	100%	APC (BVI) 成立於八十六年，共發行普通股 11,342,594 股。
本公司	USIIC	轉投資業務	70%	USIIC 成立於九十二年，共發行普通股 4,000,000 股，由本公司及子公司 APC (BVI) 分別持有 70% 及 30%。
APC (BVI)	USIIC	轉投資業務	30%	同上

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投審會）核准轉投資成立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APC (BVI)），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登記資本額美金 3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1,342 仟元。

(三)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四)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及減損、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折舊及減損、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附賣回票券及短期票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七)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

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異，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封閉型基金及可轉換公司債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風險與投資管理策略，為靈活運用資金及調節外幣資產部位，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利率、匯率及價格之波動，將短期資金投資於基金受益憑證、受益證券及上市（櫃）股票等金融商品，並以公平價值為基礎評估投資組合之績效時，該金融商品亦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出售時，開放型基金成本按個別認定法計算，上市（櫃）有價證券、封閉型基金及可轉換公司債成本按移動平均法計算。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宣告日或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出售時，其成本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

(九)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出售時，其成本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

(十)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十一)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

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十二) 備抵銷貨折讓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

(十三)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半成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四)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

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則作為長期股權投資之減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及子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十五)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

房屋及改良物	3~55 年
機器及設備	5~22 年
其他設備	3~13 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其殘值於一年內折足。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六)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按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差額認列損失，折舊按七年之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處分閒置資產時，其

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面沖減。所發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以當期營業外利益或損失處理。

(十七)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九)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移轉時認列；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

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零用金及週轉金	\$ 119	\$ 141
銀行存款	52,883	77,452
定期存款	1,215,406	1,070,176
約當現金－短期票券及附賣回票券	61,800	759,996
	<u>\$ 1,330,208</u>	<u>\$ 1,907,765</u>

一〇一年六月底之定期存款係於一〇一年七至十月間到期，年利率為 0.34%-3.43%；一〇〇年六月底之定期存款係於一〇〇年七月至一〇一年三月間到期，年利率為 0.25%-4.53%。

一〇一年六月底之附賣回票券係於一〇一年七月間到期，年利率為 0.77%-0.78%；一〇〇年六月底之短期票券及附賣回票券係於一〇〇年七月間到期，年利率為 0.62%-0.66%。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 48,114	\$ 105,581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1,891,412</u>	<u>2,364,017</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 1,939,526</u>	<u>\$ 2,469,598</u>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27,290	\$ 23,811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13,967	24,686
可轉換公司債	6,857	6,972
股價連結組合式商品	-	50,002
遠期外匯合約	-	110
	<u>\$ 48,114</u>	<u>\$ 105,581</u>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一〇一年六月底：無）：

	幣 別	承 作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一〇〇年六月底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0.06.28-100.08.16	USD	900 /NTD	26,021

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持有之股價連結組合式商品相關資訊如下（一〇一年六月底：無）：

股 價 連 結 標 的	名 目 本 金	期 間	年 收 益 率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u>\$ 50,000</u>	100.06.16-100.07.21	0.70%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因投資股價連結組合式商品所認列之利息收入為 147 仟元。

(二) 本公司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如下：

	一 〇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u>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u>		
流 動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1,497	\$ 181,814
基金受益憑證	<u>1,719,915</u>	<u>2,182,203</u>
	<u>\$ 1,891,412</u>	<u>\$ 2,364,017</u>

本公司列入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依據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使公司之資金作最有效配置所投資之金融商品。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因投資信用連結組合式商品所認列之利息收入為 336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基金受益憑證中，部分係屬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信託基金收益分配所獲配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5,395 仟元及 5,266 仟元。

(三)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損益彙總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u>		
<u>融資產</u>		
已實現利益	\$ 6,338	\$ 11,299
未實現利益（損失）	<u>43,246</u>	<u>(6,276)</u>
	<u>\$ 49,584</u>	<u>\$ 5,023</u>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u>		
<u>融負債</u>		
已實現損失	\$ -	(\$ 1,676)
未實現利益	<u>-</u>	<u>1,205</u>
	<u>\$ -</u>	<u>(\$ 471)</u>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流	非流	流	非流
<u>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6,869	\$ -	\$ 119,694	\$ -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13,312	-	2,079,122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912,222	-	616,898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115,903	-	188,523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日光公司）	-	9,797	-	22,576
<u>國外上市公司股票</u>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	35,919	-	94,623
	<u>\$ 56,869</u>	<u>\$ 3,087,153</u>	<u>\$ 119,694</u>	<u>\$ 3,001,742</u>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 Solar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及日晟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再經由 Solar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間接轉投資太陽能硅材料有限公司，並經由太陽能硅材料有限公司再轉投資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日晟投資有限公司間接轉投資錦州佑華硅材料有限公司、錦州晶技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及青海辰光新能源責任有限公司。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2,299	\$ 1,531
減：備抵呆帳	(35)	(18)
	<u>\$ 2,264</u>	<u>\$ 1,513</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243,252	\$312,240
減：備抵呆帳	(3,696)	(3,713)
減：備抵銷貨折讓	(7,124)	(12,187)
	232,432	296,340
應收帳款－關係人	<u>79,300</u>	<u>179,159</u>
	<u>\$311,732</u>	<u>\$475,499</u>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	\$ 28	\$ 3,703	\$ 31	\$ 3,700
本期重分類	7	(7)	(13)	13
期末餘額	<u>\$ 35</u>	<u>\$ 3,696</u>	<u>\$ 18</u>	<u>\$ 3,713</u>

八、存 貨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製成品	\$861,912	\$419,606
半成品	36,975	32,642
原料	4,436	89,843
物料	<u>31,464</u>	<u>29,925</u>
	<u>\$934,787</u>	<u>\$572,016</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705 仟元及 1,066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077,397 仟元及 2,334,156 仟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383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300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原料重置成本上揚所致。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u>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u>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2,500	\$ 22,500
華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華昇創投公司）	20,000	20,000
聯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聯訊創投公司）	12,000	16,200
	<u>54,500</u>	<u>58,700</u>
<u>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u>		
Budworth Investment Ltd. （Budworth）	15,964	26,204
Teratech Corp.	18,071	17,373
	<u>34,035</u>	<u>43,577</u>
<u>國外非上市（櫃）優先股</u>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Corp.特別股 （Silicon）	49,136	40,030
NeuroSky, Inc.特別股 D	8,964	-
Sohoware, Inc.優先股	-	-
Boldworks, Inc.優先股	-	-
TGF Linux Communication, Inc.優先股	-	-
	<u>58,100</u>	<u>40,030</u>
	<u>\$146,635</u>	<u>\$142,307</u>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華昇創投公司於一〇一年七月辦理減資並退還股款，本公司收回股款 3,340 仟元。

聯訊創投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二月及一〇〇年一月辦理減資並退還股款，本公司分別收回股款 4,200 仟元及 3,600 仟元。

子公司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以 8,853 仟元取得 NeuroSky, Inc.特別股 D 2,397 仟股。

Sohoware, Inc.、Boldworks, Inc.及 TGF Linux Communication, Inc.之投資已於以前年度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因是投資帳面價值已降至零。

Budworth 於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減資比率 26.56%，並以一〇〇年七月二十日為減資基準日，子公司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已於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八日依減資比率收回原始投資款美金 378 仟元。

Silicon 於一〇〇年十二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子公司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共投入美金 251 仟元認購 157 仟股，持股比例提高為 2.99%。

本公司透過 Silicon 轉投資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及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華夏公司）	\$ 366,252	8.07	\$ 347,607	8.07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7,729	33.33	199,359	33.33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ACME (Cayman))	205,084	16.64	216,230	16.64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	182,873	7.95	176,922	7.95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越峯公司）	118,925	4.38	120,159	4.42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聚利創投公司）	43,822	8.33	61,075	8.33
Unic Insurance Limited	21,568	20.00	21,697	20.00
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先進公司）	17,087	15.00	25,522	15.00
上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9,409	35.71	9,543	35.71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27	30.42	8,230	30.42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訊公司）	-	10.24	-	10.24
World Union Trading Co., Ltd. (World Union)	-	-	-	-
	1,180,776		1,186,344	
備抵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53,673		38,415	
	<u>\$1,234,449</u>		<u>\$1,224,759</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華夏公司、ACME (Cayman)、順昶公司、越峯公司、聚利創投公司、順昶先進公司及中華電訊公司之持股雖未達 20%，但因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此採權益法評價。

中華電訊公司之股權淨值已為負數，惟本公司並未提供背書保證且無意圖繼續支持，是以認列該公司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餘額為零為止。

World Union 於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二日完成清算程序及註銷登記。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 40,372	\$ 24,487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031	8,68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6,899	12,588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35	19,530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	(1,805)
Unic Insurance Limited	(55)	(99)
上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73)	(152)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9)	1,088
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10)	(2,612)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11,267)	(4,299)
	<u>\$ 40,652</u>	<u>\$ 57,406</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除華夏公司及越峯公司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外，ACME (Cayman) 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其餘被投資公司均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採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依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六月底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越峯公司	\$357,866	\$502,752
華夏公司	<u>328,729</u>	<u>423,337</u>
	<u>\$686,595</u>	<u>\$926,089</u>

十一、固定資產

	一 期 初 餘 額	○ 本 期 增 加	一 年 內 部 移 轉	上 半 年 本 期 減 少	年 度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89,276	\$ -	\$ -	\$ -	\$ 89,276
房屋及改良物	216,509	-	2,473	-	218,982
機器設備	2,754,878	11,060	61,075	(948)	2,826,065
其他設備	51,524	-	-	(3,908)	47,616
	<u>3,112,187</u>	<u>\$ 11,060</u>	<u>\$ 63,548</u>	<u>(\$ 4,856)</u>	<u>3,181,939</u>
重估增值					
土 地	122,473	\$ -	\$ -	\$ -	122,473
房屋及改良物	32,728	-	-	-	32,728
機器設備	385,786	-	-	-	385,786
	<u>540,987</u>	<u>\$ -</u>	<u>\$ -</u>	<u>\$ -</u>	<u>540,987</u>
累計折舊－成本					
房屋及改良物	158,961	\$ 3,892	\$ -	\$ -	162,853
機器設備	2,496,145	30,552	-	(948)	2,525,749
其他設備	44,525	1,440	-	(3,894)	42,071
	<u>2,699,631</u>	<u>35,884</u>	<u>-</u>	<u>(4,842)</u>	<u>2,730,673</u>
累計折舊－重估增值					
房屋及改良物	26,638	424	-	-	27,062
機器設備	385,786	-	-	-	385,786
	<u>412,424</u>	<u>424</u>	<u>-</u>	<u>-</u>	<u>412,848</u>
累計折舊小計	<u>3,112,055</u>	<u>\$ 36,308</u>	<u>\$ -</u>	<u>(\$ 4,842)</u>	<u>3,143,521</u>
未完工程	107,737	\$ 58,529	(\$ 63,548)	\$ -	102,718
固定資產合計	<u>\$ 648,856</u>				<u>\$ 682,123</u>

	一 期 初 餘 額	○ 本 期 增 加	○ 年 內 部 移 轉	上 半 年 本 期 減 少	年 度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37,034	\$ -	(\$ 39,319)	\$ -	\$ 97,715
房屋及改良物	234,566	-	(17,175)	-	217,391
機器設備	2,790,399	9,837	17,122	-	2,817,358
其他設備	64,935	-	159	(1,411)	63,683
	<u>3,226,934</u>	<u>\$ 9,837</u>	<u>(\$ 39,213)</u>	<u>(\$ 1,411)</u>	<u>3,196,147</u>
重估增值					
土 地	133,291	\$ -	\$ 760	\$ -	134,051
房屋及改良物	32,728	-	-	-	32,728
機器設備	386,319	-	-	-	386,319
	<u>552,338</u>	<u>\$ -</u>	<u>\$ 760</u>	<u>\$ -</u>	<u>553,098</u>
累計折舊－成本					
房屋及改良物	155,302	\$ 3,971	(\$ 3,299)	\$ -	155,974
機器設備	2,566,575	28,110	-	-	2,594,685
其他設備	56,305	1,588	-	(1,411)	56,482
	<u>2,778,182</u>	<u>33,669</u>	<u>(3,299)</u>	<u>(1,411)</u>	<u>2,807,141</u>
累計折舊－重估增值					
房屋及改良物	25,792	423	-	-	26,215
機器設備	386,319	-	-	-	386,319
	<u>412,111</u>	<u>423</u>	<u>-</u>	<u>-</u>	<u>412,534</u>
累計折舊小計	<u>3,190,293</u>	<u>\$ 34,092</u>	<u>(\$ 3,299)</u>	<u>(\$ 1,411)</u>	<u>3,219,675</u>
未完工程	44,425	\$ 102,795	(\$ 17,281)	(\$ 281)	129,658
固定資產合計	<u>\$ 633,404</u>				<u>\$ 659,228</u>

本公司於七十一年度依照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固定資產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 590,600 仟元（含土地增值稅準備 44,000 仟元，將於出售土地時繳納），除增加固定資產帳列金額外，並同時貸記資本公積 546,600 仟元及土地增值準備 44,000 仟元。

因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並於九十四年二月一日起施行，其有關土地增值稅永久調降之規定使本公司依修正後規定計算重估時之土地增值稅計減少 22,531 仟元，是以本公司九十四年第一季依法調整減少土地增值稅準備，並同時增加資本公積，調整後本公司土地增值稅準備減為 21,469 仟元。

因配合商業會計法之修改，上述重估增值之資本公積已轉列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項下。

十二、出租資產

	一 期 初 餘 額	○ 本 期 增 加	一 年 本 期 減 少	上 半 年 內 部 移 轉	半 年 匯 率 影 響 數	度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328,954	\$ -	\$ -	\$ -	\$ -	\$ 328,954
房屋及改良物	259,036	-	-	-	(1,655)	257,381
機器及設備	129,808	-	-	-	(28)	129,780
	<u>717,798</u>	<u>\$ -</u>	<u>\$ -</u>	<u>\$ -</u>	<u>(\$ 1,683)</u>	<u>716,115</u>
重估增值						
土 地	32,866	\$ -	\$ -	\$ -	\$ -	32,866
累計折舊						
房屋及改良物	78,139	\$ 2,938	\$ -	\$ -	(\$ 288)	80,789
機器及設備	120,376	2,375	-	-	(27)	122,724
	<u>198,515</u>	<u>\$ 5,313</u>	<u>\$ -</u>	<u>\$ -</u>	<u>(\$ 315)</u>	<u>203,513</u>
出租資產合計	<u>\$ 552,149</u>					<u>\$ 545,468</u>

	一 期 初 餘 額	○ 本 期 增 加	○ 本 期 減 少	上 半 年 內 部 移 轉	半 年 匯 率 影 響 數	度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306,058	\$ -	\$ -	\$ 39,319	\$ -	\$ 345,377
房屋及改良物	237,284	-	(63)	17,175	(1,697)	252,699
機器及設備	130,763	-	(63)	-	(28)	130,672
	<u>674,105</u>	<u>\$ -</u>	<u>(\$ 126)</u>	<u>\$ 56,494</u>	<u>(\$ 1,725)</u>	<u>728,748</u>
重估增值						
土 地	22,048	\$ -	\$ -	(\$ 760)	\$ -	21,288
累計折舊						
房屋及改良物	68,410	\$ 2,848	(\$ 34)	\$ 3,299	(\$ 280)	74,243
機器及設備	116,450	2,453	(63)	-	(27)	118,813
	<u>184,860</u>	<u>\$ 5,301</u>	<u>(\$ 97)</u>	<u>\$ 3,299</u>	<u>(\$ 307)</u>	<u>193,056</u>
出租資產合計	<u>\$ 511,293</u>					<u>\$ 556,980</u>

本公司台安大樓二樓之辦公室，已於一〇〇年三月出租，依約按月計收租金，並將固定資產重分類至出租資產。

本公司林園廠部分之土地，已於一〇〇年十月出租予台達公司，依約按月計收租金，並將固定資產重分類至出租資產。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出租資產淨額中 422,997 仟元及 434,344 仟元主要係出租予台氣公司、台聚管顧公司、華運公司、台達公司、華夏公司及華聚公司等關係公司，其與本公司之關係及租金收入，請參閱附註二二。

十三、閒置資產

	一〇〇〇年 期 初 餘 額	一〇〇一年 本 期 增 加	上 半 年 內 部 移 轉	一〇〇〇年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24,862	\$ -	\$ -	\$ 24,862
其 他	124	-	-	124
	<u>24,986</u>	<u>\$ -</u>	<u>\$ -</u>	<u>24,986</u>
累計折舊	97	<u>7</u>	<u>-</u>	<u>104</u>
閒置資產淨額	<u>\$ 24,889</u>			<u>\$ 24,882</u>

	一〇〇〇年 期 初 餘 額	一〇〇〇年 本 期 增 加	上 半 年 內 部 移 轉	一〇〇〇年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	\$ -	\$ -	\$ -
其 他	124	-	-	124
	<u>124</u>	<u>\$ -</u>	<u>\$ -</u>	<u>124</u>
累計折舊	81	<u>8</u>	<u>-</u>	<u>89</u>
閒置資產淨額	<u>\$ 43</u>			<u>\$ 35</u>

本公司出租予華聚公司之土地於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到期，華聚公司並未繼續承租，故將該筆土地重分類至閒置資產。

十四、短期借款（一〇一年六月底：無）

	一〇〇〇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銀行短期借款——一〇〇年七月 間到期，年利率 0.85%-0.90%	<u>\$900,000</u>

十五、應付短期票券（一〇一年六月底：無）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年貼現率	金 額
應付短期票券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71%	\$1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6</u>)
		<u>\$ 99,994</u>

十六、員工退休辦法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新制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132 仟元及 2,986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給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自七十五年十一月起，按月依照薪資總額之特定比例（八十五年度起為 9%，以前則為 6%）提撥退休準備金，儲存於政府指定機構之退休準備金專戶中。是項退休準備金係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084 仟元及 7,676 仟元。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退休基金之變動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228,367	\$240,115
本期提撥	9,560	9,211
本期支付	(17,276)	(12,516)
收益分配	-	776
期末餘額	<u>\$220,651</u>	<u>\$237,586</u>

（二）應計退休金負債變動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269,948	\$263,626
加：本期依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	7,084	7,676
減：本期提撥員工退休基金	(<u>9,560</u>)	(<u>9,211</u>)
期末餘額	<u>\$267,472</u>	<u>\$262,091</u>

十七、股東權益

(一)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 資本公積	\$ 18,702	\$ 17,598
未支領股利	<u>13,189</u>	<u>13,189</u>
	<u>\$ 31,891</u>	<u>\$ 30,787</u>

(二)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加計當年度調整之保留盈餘後，如尚有餘，於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供分配之盈餘，並得經股東會決議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及員工紅利，其中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一；上述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本公司產業屬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未來研發需求及多角化經營，現金股息及紅利金額不低於全部分派股息及紅利金額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後，提請股東會決定之。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3,836仟元及9,673仟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

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之金額）減除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一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61,973	\$ 145,282		
現金股利	391,397	469,677	\$ 1.0	\$ 1.5
股票股利	<u>782,795</u>	<u>782,795</u>	2.0	2.5
	<u>\$1,336,165</u>	<u>\$1,397,754</u>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現金紅利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股東常會決議配發金額	\$ 14,578	\$ 13,076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4,578</u>	<u>13,076</u>
	<u>\$ -</u>	<u>\$ -</u>

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現金紅利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現金紅利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本公司及子公司亞聚投資公司均為 17%；子公司 APC（BVI）及 USIIC 分別為 0% 及 10%）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86,683	\$218,313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14,355)	(8,972)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351)	938
屬永久性差異之投資損益	(8,374)	(11,265)
其他	55	96
暫時性差異	<u>2,361</u>	<u>3,420</u>
當期應納所得稅	59,019	202,5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28,357	5,506
預付稅款扣抵	(1,126)	(956)
子公司繳納當期稅額	(<u>476</u>)	(<u>448</u>)
應付所得稅	<u>\$ 85,774</u>	<u>\$206,632</u>

(二) 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當期應納所得稅	\$ 59,019	\$202,5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28,357	5,506
遞延所得稅	(2,375)	(3,43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872</u>)	(<u>1,799</u>)
所得稅費用	<u>\$ 84,129</u>	<u>\$202,801</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

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u>流動</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5,364	\$ 4,107
未實現銷貨折讓	1,211	2,072
呆帳準備	67	67
存貨差異	56	-
	<u>6,698</u>	<u>6,24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33)	(33)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	(19)
存貨差異	-	(14)
	<u>(133)</u>	<u>(66)</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 6,565</u>	<u>\$ 6,180</u>
<u>非流動</u>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 43,714	\$ 43,525
未實現物料損失	1,123	1,147
	<u>44,837</u>	<u>44,67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海外權益法投資利益	(20,634)	(13,342)
按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		
投資股東權益調整數	(4,234)	(10,180)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496)	(814)
	<u>(25,364)</u>	<u>(24,336)</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9,473</u>	<u>\$ 20,336</u>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淨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計 5,755 仟元，其中 2,375 仟元係直接認列所得稅費用之減項，3,380 仟元係調增股東權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淨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計 5,538 仟元，其中 3,436 仟元係直接認列所得稅費用之減項，2,102 仟元係調增股東權益。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	<u>\$ 44,323</u>	<u>\$ 44,32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公司	<u>\$558,681</u>	<u>\$541,256</u>
亞聚投資公司	<u>\$ 2,964</u>	<u>\$ 2,056</u>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本公司	<u>22.96%</u>	<u>23.56%</u>
亞聚投資公司	<u>-</u>	<u>28.88%</u>

一〇〇年度亞聚投資公司為累積虧損，故不予計算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及亞聚投資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五) 本公司及亞聚投資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九十七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其中本公司九十三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經稽徵機關核定調減投資抵減致需補繳701仟元之稅款，且不予認定本公司認列被投資公司減資損失81,284仟元致尚需繳徵稅額20,321仟元。本公司不服該核定，提起行政救濟，相關核定應補繳稅額共計21,022仟元，帳列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九十九年八月先全數繳交國庫。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五月十二日取得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判決訴願決定及原處分均撤銷，並於一〇〇年七月取得國稅局重核復查決定核定通知書，核定應退稅額20,321仟元。

十九、用人及折舊費用

	一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7,447	\$ 25,372	\$ -	\$122,819
勞健保費用	6,430	1,526	-	7,956
退休金費用	8,301	1,915	-	10,216
其他用人費用	5,461	1,682	-	7,143
	<u>\$117,639</u>	<u>\$ 30,495</u>	<u>\$ -</u>	<u>\$148,134</u>
折舊費用	<u>\$ 36,170</u>	<u>\$ 138</u>	<u>\$ 5,320</u>	<u>\$ 41,628</u>

	一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 年 上 半 年 度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55,439	\$ 38,100	\$ -	\$193,539
勞健保費用	6,218	1,432	-	7,650
退休金費用	8,745	1,917	-	10,662
其他用人費用	6,256	1,964	-	8,220
	<u>\$176,658</u>	<u>\$ 43,413</u>	<u>\$ -</u>	<u>\$220,071</u>
折舊費用	<u>\$ 33,831</u>	<u>\$ 261</u>	<u>\$ 5,309</u>	<u>\$ 39,401</u>

二十、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係以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一 稅	○ 前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稅 後	一 稅	○ 前	○ 年 上 半 年 度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1.09</u>		<u>\$ 0.91</u>		<u>\$ 2.72</u>		<u>\$ 2.29</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1.08</u>		<u>\$ 0.91</u>		<u>\$ 2.72</u>		<u>\$ 2.28</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u>一〇一年上半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09,985	\$ 426,159	469,676	\$ 1.09	\$ 0.9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6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09,985	\$ 426,159	470,341	\$ 1.08	\$ 0.91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277,105	\$ 1,074,752	469,676	\$ 2.72	\$ 2.2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7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277,105	\$ 1,074,752	470,353	\$ 2.72	\$ 2.28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3.43 元及 3.43 元減少為 2.29 元及 2.28 元。

二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30,208	\$1,330,208	\$1,907,765	\$1,907,76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939,526	1,939,526	2,419,486	2,419,4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6,869	56,869	119,694	119,69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313,996	313,996	477,012	477,0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7,710	117,710	119,303	119,30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77	677	841	8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87,153	3,087,153	3,001,742	3,001,74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6,635	-	142,307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有市價資訊	491,937	686,595	469,428	926,08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無公平價值資訊	742,512	-	755,331	-
存出保證金	2,168	2,168	2,168	2,168
<u>負債</u>				
短期借款	-	-	900,000	900,000
應付短期票券	-	-	99,994	99,994
應付帳款	234,090	234,090	340,066	340,066
應付費用	105,178	105,178	170,961	170,961
應付股利	397,891	397,891	476,435	476,43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4,370	104,370	71,065	71,065
存入保證金	5,251	5,251	5,144	5,144
<u>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50,112	50,112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應付費用、應付股利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有市價資訊，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各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無公平價值資訊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為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939,526	\$2,419,486	\$ -	\$ 50,1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6,869	119,694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87,153	3,001,742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有市價資訊	686,595	926,089	-	-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之淨利益為 450 仟元（一〇一年上半年度：無）。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六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227,206 仟元及 1,830,174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00,539 仟元及 121,796 仟元，一

○○年六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999,994 仟元（一〇一年六月底：無）。

(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5,889 仟元及 3,794 仟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190 仟元及 433 仟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外幣金融資產與負債受有匯率變動之風險，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故具有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以降低相關金融資產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可能產生損失。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交易前慎選信用良好之交易對象，並採取適當之徵授信程序，以降低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計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不致有重大流動性風險。惟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部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並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二二、關係人交易

(一)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有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彙總列示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華夏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運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越峯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上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上華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公司）	主要股東及董事長相同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	主要股東之母公司且董事長相同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	董事長相同
聚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聚利管顧公司）	董事長相同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聚管顧公司）	董事長相同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台聚投資公司）	董事長相同
昌隆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聚利創投公司）	董事長相同
財團法人台聚教育基金會（台聚教育基金會）	董事長相同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氣公司）	華夏公司之子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華聚公司）	華夏公司之子公司
USI (Hong Kong) (USI (HK))	台聚公司之子公司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聯聚公司）	台聚公司之子公司
聚華（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聚華公司）	台聚公司之孫公司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Forever Young)	順昶公司之子公司
Universal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台聚公司之子公司 Swanlake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其餘彙總列示如下：

1. 銷貨收入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台聚公司	\$ 275,444	11	\$ 464,249	13
順昶公司	71,257	3	69,350	2
Forever Young	5,887	-	-	-
USI (HK)	2,408	-	24,876	-
華夏公司	-	-	65	-
	<u>\$ 354,996</u>	<u>14</u>	<u>\$ 558,540</u>	<u>15</u>

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及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2. 進 貨

本公司於九十年八月份起委託華運公司代理本公司進口乙烯。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由華運公司代理進口乙烯為 993 噸，本公司進口之乙烯皆由華運公司操作，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六月底之相關其他應付款分別為 1,426 仟元及 1,151 仟元。應付華運公司之乙烯款項條件與本公司自行進口時相當。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份起委託台聚公司代理本公司進口乙烯。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由台聚公司代理進口乙烯分別為 6,175 噸及 3,900 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六月底之相關其他應付款分別為 98,730 仟元及 48,810 仟元。應付台聚公司之乙烯款項條件與本公司自行進口時相當。

本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向台聚公司進貨分別為 74 仟元及 424 仟元，一〇〇年六月底因進貨產生之應付帳款為 221 仟元（一〇一年六月底：無）。應付台聚公司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向台氣公司調撥乙烯 147 噸，一〇一年六月底並無因調撥產生之其他應付款。調撥計價之條件與本公司向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購買時相當。

本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向順昶公司購買包裝材料分別為 16,428 仟元及 16,590 仟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應付帳款分別為 4,727 仟元及 3,645 仟元，相關交易條件及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3. 管理費（帳列管理費用）				
台聚管顧公司	\$ 8,456	99	\$ 7,958	99
聚華公司	68	1	64	1
	<u>\$ 8,524</u>	<u>100</u>	<u>\$ 8,022</u>	<u>100</u>
4. 租金費用（帳列銷售及管理費用）				
台聚公司	<u>\$ 1,012</u>	<u>68</u>	<u>\$ 775</u>	<u>68</u>

本公司向台聚公司承租辦公室，租金依約按月計付。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	百分比	金	百分比
5. 公益捐贈(帳列管理費用)				
台聚教育基金會	\$ 1,200	100	\$ -	-
6. 管理服務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台聚公司	\$ 967	100	\$ 1,084	100
7. 租金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台氣公司	\$ 5,831	21	\$ 6,957	27
台達公司	4,285	15	3,251	13
華運公司	2,658	10	2,532	10
台聚公司	1,713	6	1,654	6
華夏公司	1,275	5	1,232	5
華聚公司	1,205	4	1,179	5
其他	2,608	9	2,539	9
	\$ 19,575	70	\$ 19,344	75

華運公司向本公司承租管線，租約為期一年，到期未經聲明，視同續約，租金按實際操作量計算並按月計付。

台氣公司、台達公司及華聚公司分別向本公司承租土地，該等租約將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一〇一年十二月及一一五年五月到期，其中本公司與台氣公司之租約到期未經聲明，視同續約，租金按政府公告地價之 9.75% 計算並按月計付；另台達公司、華夏公司、台聚公司、台聚投資公司、聚利管顧公司、聚利創投公司、台聚管顧公司及上華公司等公司分別向本公司承租辦公室，租金依約按月計付。

台聚公司、台聚管顧公司及聚華公司等公司為拓展中國大陸華東市場，分別向 USIIC 承租上海辦公室，作為市場開發據點，租金依約按季支付。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	百分比	金	百分比
8. 投資顧問費(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				
聚利管顧公司	\$ 1,028	100	\$ 1,419	100

為能有效管理及運作轉投資事業，本公司委請聚利管顧公司就投資機會相關事宜提供評估與諮詢，俾使本公司邁向多元化經營。

9.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一〇一	年六	月三	十	日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	計	
台聚公司	\$ 68,681	\$ 86,040	\$ 154,721		
順昶公司	8,180	4,147	12,327		
Forever Young	2,439	-	2,439		
聚華公司	-	20,439	20,439		
越峯公司	-	4,436	4,436		
其 他	-	2,648	2,648		
	<u>\$ 79,300</u>	<u>\$ 117,710</u>	<u>\$ 197,010</u>		

	一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台聚公司	\$ 164,451	\$ 66,583	\$ 231,034
順昶公司	11,613	2	11,615
USI (HK)	3,027	-	3,027
聚華公司	-	22,991	22,991
台氣公司	-	20,721	20,721
越峯公司	-	5,170	5,170
華運公司	-	2,534	2,534
其他	68	1,302	1,370
	<u>\$ 179,159</u>	<u>\$ 119,303</u>	<u>\$ 298,462</u>

台聚公司於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向本公司調撥乙烯 209 噸，一〇一年六月底因調撥產生之其他應收款為 6,885 仟元。調撥計價之條件與台聚公司向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購買時相當。

10.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合計
順昶公司	\$ 4,727	\$ -	\$ 4,727
台聚公司	-	99,283	99,283
聚華公司	-	1,579	1,579
台氣公司	-	1,496	1,496
華運公司	-	1,426	1,426
其他	-	586	586
	<u>\$ 4,727</u>	<u>\$ 104,370</u>	<u>\$ 109,097</u>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合計
順昶公司	\$ 3,645	\$ -	\$ 3,645	
台聚公司	221	48,980	49,201	
台氣公司	-	18,110	18,110	
聚華公司	-	2,241	2,241	
華運公司	-	1,196	1,196	
其他	-	538	538	
	<u>\$ 3,866</u>	<u>\$ 71,065</u>	<u>\$ 74,931</u>	

11. 應付股利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聯聚公司	\$ 141,231 36	\$ 151,930 32
華運公司	3,488 1	4,185 1
台聚投資公司	1,111 -	1,328 -
台氣公司	86 -	103 -
	<u>\$ 145,916 37</u>	<u>\$ 157,546 33</u>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12. 應付借入原物料(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台聚公司	<u>\$ 15,109 50</u>	<u>\$ - -</u>

13.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向台聚公司購買機械設備計1,040 仟元，已驗收完畢，由未完工程轉列機器設備項下。

二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已開狀未到期之信用狀餘額為416,933 仟元；對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借款保證餘額為 89,640 仟元。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上半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一)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五)
11.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2.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除附表一及附表三至附表八及附註五、六及附註十所揭露者外，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資訊應揭露事項。

二五、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為產銷石化產品之單一營運部門，故無須揭露。

二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1,318	29.88	\$ 338,174	\$ 14,299	28.73	\$ 410,618
澳 幣	703	30.38	21,350	829	30.83	25,541
人 民 幣	6,070	4.724	28,676	-	-	-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美 金	1,202	29.88	35,919	3,294	28.73	94,623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金	9,067	29.88	270,923	9,710	28.73	278,930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美 金	3,083	29.88	92,135	2,911	28.73	83,60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476	29.88	103,855	2,100	28.73	60,309
日 圓	2,780	0.375	1,044	-	-	-
人 民 幣	333	4.724	1,575	-	-	-

除上表所述外，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底尚有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一〇一年六月底：無），請參閱附註五。

二七、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劉鎮圖總財務長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處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 轉換計畫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會計處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處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會計處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處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會計處、業務部及稽核處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會計處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會計處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會計處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	會計處	進度正常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會計處、業務部及稽核處	進度正常

(二)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95,438	(\$ 290,600)	\$ 1,004,838	6.(1)
備抵退回及折讓	(5,071)	5,071	-	6.(2)
其他金融資產	4,692	290,600	295,292	6.(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195	(5,195)	-	6.(3) 及 (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7,442	40,216	1,247,658	6.(5)、(7)、(8) 及(10)
固定資產淨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8,856	9,459	658,315	6.(6)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投資性不動產	\$ -	\$ 567,579	\$ 567,579	6.(6)
遞延退休金成本	3,428	(3,428)	-	6.(8)
出租資產	552,149	(552,149)	-	6.(6)
閒置資產	24,889	(24,889)	-	6.(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15,088	44,844	59,932	6.(3)、 (4)、(7) 及(8)
<u>負 債</u>				
應付費用	202,061	9,994	212,055	6.(7)
銷貨退回及折讓之短 期負債準備	-	5,071	5,071	6.(2)
土地增值稅準備	21,469	(21,469)	-	6.(9)
應計退休金負債	269,948	35,253	305,201	6.(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 流動	-	51,850	51,850	6.(4) 及 (9)
<u>權 益</u>				
資本公積	31,038	(17,849)	13,189	6.(11)
特別盈餘公積	-	566,953	566,953	4.
未分配盈餘	2,477,803	4,827	2,482,630	4.、 6.(5)、 (7)、 (8)、 (10)、 (11) 及 (12)
累積換算調整數／國 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212	(23,212)	-	4.及 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13,831)	13,831	-	6.(8)
未實現重估增值	543,741	(543,741)	-	4.及 6. (12)

2.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30,208	(\$ 23,500)	\$ 1,306,708	6.(1)
備抵退回及折讓	(7,124)	7,124	-	6.(2)
其他金融資產	677	23,500	24,177	6.(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 動	6,565	(6,565)	-	6.(3)及 (4)

(接次頁)

(承 前 頁)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34,449	\$ 38,171	\$ 1,272,620	6.(5)、 (7)、 (8)、 (10) 及 (11)
固定資產淨額／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	682,123	7,077	689,200	6.(6)
投資性不動產	-	563,273	563,273	6.(6)
遞延退休金成本	3,428	(3,428)	-	6.(8)
出租資產	545,468	(545,468)	-	6.(6)
閒置資產	24,882	(24,882)	-	6.(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19,473	40,781	60,254	6.(3)、 (4)、 (7)、(8) 及(11)
<u>負 債</u>				
應付費用	105,178	9,702	114,880	6.(7)
銷貨退回及折讓之短 期負債準備	-	7,124	7,124	6.(2)
土地增值稅準備	21,469	(21,469)	-	6.(9)
應計退休金負債	267,472	32,342	299,814	6.(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 流動	-	46,967	46,967	6.(4) 及 (9)
<u>權 益</u>				
資本公積	31,891	(18,702)	13,189	6.(11)
特別盈餘公積	-	566,953	566,953	4.
未分配盈餘	1,567,797	6,288	1,574,085	4.、 6.(5)、 (7)、 (8)、 (10)、 (11) 及 (12)
累積換算調整數／國 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70	(23,212)	(12,542)	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13,831)	13,831	-	6.(8)
未實現重估增值	543,741	(543,741)	-	6.(12)

3.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營業費用	\$ 92,693	(\$ 3,203)	\$ 89,490	6.(7)及 (8)
其他收益及費損				
採用權益法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40,652	(1,958)	38,694	6.(5)、 (7)、 (8)、 (10)及 (11)
處分投資利益	6,338	766	7,104	6.(11)
所得稅費用	84,129	550	84,679	6.(7)、 (8) 及 (11)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IFRSs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及子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543,741仟元及23,212仟元，將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計566,953仟元。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IFRSs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建立IFRSs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IFRSs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

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上述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認定成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部分投資性不動產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以及無形資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6.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3,500 仟元及 290,600 仟元。

(2) 備抵退回及折讓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至 IFRSs 後，原帳列備抵退回及銷貨折讓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金額或時點具有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帳列流動負債項下）。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備抵退回及折讓重分類至負債準備之金額分別為 7,124 仟元及 5,071 仟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6,565 仟元及 5,195 仟元。

(4)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25,498 仟元及 30,381 仟元。

(5) 集團公司間交易之遞延所得稅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並無明文規定計算相關遞延所得稅所應適用之稅率。轉換至 IFRSs 後，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致資產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間產生暫時性差異，於計算遞延所得稅所使用之稅率應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通常為買方所屬課稅轄區之稅率。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集團公司間交易計算之所得稅稅率不同分別調整採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225 仟元及 221 仟元。另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調整增加 4 仟元。

(6)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資產係帳列出租資產，閒置之資產係帳列閒置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其餘資

產應列為固定資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資產至投資性不動產及固定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分別為 538,411 仟元及 542,717 仟元；出租資產重分類至固定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7,057 仟元及 9,432 仟元；閒置資產重分類至固定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0 仟元及 27 仟元；閒置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均為 24,862 仟元。

(7)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9,702 仟元及 9,994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1,649 仟元及 1,699 仟元；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分別調整減少 3,352 仟元及 3,237 仟元。另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292 仟元、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調整減少 115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50 仟元。

(8)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32,342 仟元及 35,253 仟元；遞延退休金成本均調整減少 3,428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均調整減少 13,831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7,074 仟元及 7,569 仟元；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分別調整減少 14,327 仟元及 16,417 仟元。另一〇一年上半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2,911 仟元、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調整增加 2,090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495 仟元。

(9) 土地增值稅準備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列為長期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者，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10) 取得關聯企業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是否超過投資成本之會計處理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於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前認列之遞延貸項，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轉換至 IFRSs 後，該遞延貸項視為不符合 IFRSs 之負債，應一次轉列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將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前認列之遞延貸項轉列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55,623 仟元及 59,649 仟元。另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調整減少 4,026 仟元。

(11) 投資關聯企業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節分別調整減少 18,702 仟元及 17,849 仟元。另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調整增加 2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5 仟元、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調整增加 89 仟元、處分投資利益增加 766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5 仟元。

(12) 未實現重估增值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得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價。辦理重估之

資產而發生之增值，應列為業主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本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股東權益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應轉列為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未實現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金額均為 543,741 仟元。

-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 411,591 (美金13,774,806元)	\$ 411,591 (美金13,774,806元)	11,342,594	100.00%	\$ 488,835	(\$ 9,373)	(\$ 9,373)	子公司（註二）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業務	200,000	200,000	20,000,000	100.00%	177,699	(2,716)	(2,716)	子公司（註二）
	USI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83,664 (美金 2,800,000元)	83,664 (美金 2,800,000元)	2,800,000	70.00%	104,415	2,332	1,632	子公司（註二）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產銷塑膠布、塑膠皮、塑膠管、塑膠粒、塑膠粉、異型押出建材、碱氣品及其他相關產品	247,412	247,412	34,278,293	8.07%	369,857	450,420	40,372 (註一)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石化原料儲運作業	41,082	41,082	11,495,367	33.33%	207,729	27,093	9,031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產銷伸縮膜及工業用多層包裝膜	75,242	75,242	10,355,634	7.95%	185,515	86,790	6,899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產銷錳鋅、軟性鐵氧、磁粉、磁芯	61,348	61,348	5,508,364	3.34%	93,109	5,341	179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高科技事業	64,115	64,115	5,828,667	8.33%	43,822	(6,235)	(519)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Unic Insurance Ltd.	英屬關謝島	產物保險業務	1,969 (美金 65,900元)	1,969 (美金 65,900元)	65,900	20.00%	19,957	(275)	(55)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區域網路、介面系統	110,493	110,493	1,229,224	10.24%	-	3,030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強化塑膠製品製造	36,250	36,250	1,825,000	30.42%	8,027	129	39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上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區域網路、介面系統	25,536	25,536	1,071,429	35.71%	9,409	(204)	(73)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英屬開曼群島	轉投資業務	156,718 (美金 5,244,903元)	156,718 (美金 5,244,903元)	8,316,450	16.64%	250,966	(67,699)	-	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USI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35,856 (美金 1,200,000元)	35,856 (美金 1,200,000元)	1,200,000	30.00%	44,749	2,332	-	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產銷錳鋅、軟性鐵氧、磁粉、磁芯	14,889	14,889	1,713,955	1.04%	28,971	5,341	-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產銷 EVA 封裝膜	30,000	30,000	3,000,000	15.00%	17,087	(26,735)	-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註一：係包含當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長期股權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之攤銷數。

註二：於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二)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二)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三)
		公司名稱	關係						
0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百分之百 之子公司	\$5,562,240(註一)	\$ 89,640 (USD 3,000 仟元)	\$ 89,640 (USD 3,000 仟元)	\$ -	0.97%	\$ 5,562,240

註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

註二：本年度背書保證餘額係依一〇一年六月底之匯率換算。

註三：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逾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

註四：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未有實際動支金額。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股權淨值	備註
				股數／單位數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普通股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342,594	\$ 488,835	100.00	\$ 488,835	(註四)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20,000,000	177,699	100.00	177,699	(註四)
	USI International Corp.普通股	"	"	2,800,000	104,415	70.00	104,415	(註四)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	34,278,293	369,857	8.07	328,729	(註二)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1,495,367	207,729	33.33	207,729	
	Unic Insurance Ltd.普通股	"	"	65,900	19,957	20.00	19,957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5,508,364	93,109	3.34	272,939	(註二)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5,828,667	43,822	8.33	43,822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0,355,634	185,515	7.95	185,515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229,224	-	10.24	-	(註三)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825,000	8,027	30.42	8,027	
	上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071,429	9,409	35.71	9,409	
	聯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12,000	1.20	-	
	華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2,000,000	20,000	1.67	-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主要股東之母公司且董事長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8,186,878	2,013,312	7.87	2,013,312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	16,406,876	912,222	2.29	912,222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9,618,516	115,903	0.11	115,90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767,342	56,869	0.98	56,869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231	5,851	0.01	5,851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51,714	1,068	-	1,068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200,000	10,488	0.05	10,488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15,046	3,095	0.03	3,095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95,518	17,479	-	17,479	
	光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416,796	5,293	0.08	5,293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43,134	2,170	0.01	2,170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58,080	4,387	0.02	4,387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50,000	1,560	-	1,560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23,169	1,057	-	1,057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200,000	4,140	0.07	4,14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期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價／股權淨值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 4,750	0.01	\$ 4,750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50,000	4,620	0.01	4,620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50,018	1,946	-	1,946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120,000	18,480	0.14	18,480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600,000	7,860	0.07	7,860	
	大統益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200,000	10,200	0.13	10,200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499,086	6,688	0.01	6,688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545,864	7,396	0.01	7,396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300,000	8,940	-	8,940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200,000	6,760	0.01	6,760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209,988	7,665	0.01	7,665	
	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500,000	5,475	0.09	5,475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203,999	8,751	0.07	8,751	
	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202,024	3,838	0.05	3,838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200,000	11,540	0.03	11,540	
	國泰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	4,901,000	81,602	-	81,602	
	國泰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	2,500,000	35,175	-	35,175	
	新光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	2,000,000	24,700	-	24,700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	5,000,000	61,350	-	61,350	
	駿馬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	5,000,000	61,500	-	61,500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	"	583,582	6,526	-	6,526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	25,029,868	303,144	-	303,144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	2,954,624	41,375	-	41,375	
	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	"	3,112,644	36,050	-	36,050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7,651,336	112,180	-	112,180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4,424,210	65,445	-	65,445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18,410,500	263,504	-	263,504	
	匯達貨幣市場基金	"	"	3,440,558	50,343	-	50,343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	4,564,837	53,044	-	53,044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	3,336,136	50,060	-	50,060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	19,319,379	252,734	-	252,734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	4,951,296	68,044	-	68,044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	3,616,720	47,586	-	47,586	
	安泰 ING 貨幣市場基金	"	"	2,282,630	36,049	-	36,049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	"	1,481,449	20,001	-	20,001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	"	4,594,413	49,503	-	49,503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股權淨值	
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普通股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316,450	\$ 250,966	16.64	\$ 250,966	
	USI International Corp. 普通股	"	"	1,200,000	44,749	30.00	44,749	
	Budworth Investment Ltd. 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5,016	15,964	4.45	-	
	Teratech Corp. 普通股	"	"	112,000	18,071	0.72	-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特別股	"	"	1,519,701	49,136	2.99	-	
	NeuroSky, Inc. 特別股 D	"	"	2,397,364	8,964	2.01	-	
	TGF Linux Communication, Inc. 優先股	"	"	300,000	-	-	-	(註三)
	Sohoware, Inc. 優先股	"	"	450,000	-	-	-	(註三)
	Boldworks, Inc. 優先股	"	"	100,000	-	-	-	(註三)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t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537,000	35,919	0.69	35,919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28,557	8,807	-	8,807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00,000	4,750	-	4,750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主要股東之母公司且董事長相同	"	15,930	410	-	410	
	鴻準精密工業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	20,000	1,992	-	1,992	
	啟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50,000	4,865	-	4,865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	582,364	8,739	-	8,739	
	匯豐富泰二號貨幣市場基金	"	"	232,041	3,404	-	3,404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	996,808	15,147	-	15,147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486	9,797	0.10	9,797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13,955	28,971	1.04	84,926	(註二)
	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3,000,000	17,087	15.00	17,087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00	22,500	1.36	-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期末市價係依一〇一年六月份最後交易日收盤價格計算。

註三：因歷年來認列投資損失，致對該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1,188,937	\$ 162,500	19,144,192	\$ 280,000	22,681,793	\$ 331,985	\$ 330,500	\$ 1,485	7,651,336	\$ 112,180 (註一)
	寶來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	—	1,335,131	21,000	8,033,021	126,500	9,368,152	147,582	147,500	82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	10,290,109	146,000	8,120,391	116,000	-	-	-	-	18,410,500	263,504 (註二)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	—	4,323,298	50,000	13,187,691	153,000	12,946,152	150,158	150,000	158	4,564,837	53,044 (註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	—	8,785,193	114,000	14,324,992	187,000	3,790,806	49,449	49,000	449	19,319,379	252,734 (註四)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	—	1,360,063	233,000	57,930	10,000	1,417,993	244,507	243,000	1,507	-	-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	—	6,243,377	85,000	11,224,132	154,000	12,516,213	171,661	171,000	661	4,951,296	68,044 (註五)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	—	8,944,509	135,000	-	-	8,944,509	135,495	135,000	495	-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	-	-	11,562,437	180,000	11,562,437	180,068	180,000	68	-	-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	—	-	-	6,676,372	100,000	3,340,236	50,015	50,000	15	3,336,136	50,060 (註六)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	—	—	-	-	14,641,257	157,500	10,046,844	108,141	108,000	141	4,594,413	49,503 (註七)

註一：帳載期末金額 112,180 仟元係投資成本 112,000 仟元加上評價調整 180 仟元後之餘額。

註二：帳載期末金額 263,504 仟元係投資成本 262,000 仟元加上評價調整 1,504 仟元後之餘額。

註三：帳載期末金額 53,044 仟元係投資成本 53,000 仟元加上評價調整 44 仟元後之餘額。

註四：帳載期末金額 252,734 仟元係投資成本 252,000 仟元加上評價調整 734 仟元後之餘額。

註五：帳載期末金額 68,044 仟元係投資成本 68,000 仟元加上評價調整 44 仟元後之餘額。

註六：帳載期末金額 50,060 仟元係投資成本 50,000 仟元加上評價調整 60 仟元後之餘額。

註七：帳載期末金額 49,503 仟元係投資成本 49,500 仟元加上評價調整 3 仟元後之餘額。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之母公司且董事長相同	銷貨	(\$ 275,444)	(11%)	6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應收帳款－關係人 \$ 68,681	21%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二)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之母公司 且董事長相同	應收帳款－關係人 \$ 68,681	5.20	\$ -	—	\$ 55,971	註一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5,818	-	-	—	7,631	註一

註一：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註二：期後係指一〇一年七月一日至八月二十二日之期間。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赴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錳鋅鐵氧磁鐵芯之製造及銷售	\$ 918,063 (美金 30,725,000 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 124,820 (美金 4,177,369 元)	\$ -	\$ -	16.64%	(\$ 7,321)	\$ 186,380	\$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晶圓、已滲雜業務	1,643,400 (美金 55,000,000 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34,715 (美金 1,161,800 元)	-	-	2.99%	-	34,715 (美金 1,161,800 元)	-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晶圓、已滲雜業務	640,941 (美金 21,450,500 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13,539 (美金 453,113 元)	-	-	2.99%	-	13,539 (美金 453,113 元)	-
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晶圓、已滲雜業務	207,666 (美金 6,950,000 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455 (美金 15,226 元)	1 (美金 51 元)	-	0.69%	-	456 (美金 15,277 元)	-
錦州晶技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	晶圓、已滲雜業務	522,900 (美金 17,500,000 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1,146 (美金 38,340 元)	3 (美金 127 元)	-	0.69%	-	1,149 (美金 38,467 元)	-
錦州佑華硅材料有限公司	晶圓、已滲雜業務	944,840 (人民幣200,000,000 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2,078 (美金 69,541 元)	-	1 (美金 32 元)	0.69%	-	2,077 (美金 69,509 元)	-
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硅材料	3,840,775 (人民幣813,000,000 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8,447 (美金 282,684 元)	-	4 (美金 132 元)	0.69%	-	8,443 (美金 282,552 元)	-
青海辰光新能源責任有限公司	晶圓、已滲雜業務	425,178 (人民幣 90,000,000 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935 (美金 31,294 元)	-	1 (美金 14 元)	0.69%	-	934 (美金 31,280 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86,133 (美金 6,229,367 元)	\$423,067 (美金 14,158,883 元)	\$5,562,240 (註二)

註一：本期匯出與收回，除實際之資金匯出與收回外，尚包含調整投資架構及比例之影響數。

註二：係按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淨值百分之六十計算。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0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USI International Corp.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01	無重大差異	-
				1	營業費用－租金費用	217	無重大差異	-
	0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租金收入	68	無重大差異	-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0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USI International Corp.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5	無重大差異	-
					營業費用－租金費用	193	無重大差異	-
	0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租金收入	68	無重大差異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